

贝拉 著

爱的路上·贝拉作品 4



911 生死婚礼

Celestial Wedding
by Beila

文匯出版社

爱的路上·贝拉作品₄

911 生死婚礼

Celestial Wedding
by Beila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911 生死婚礼/贝拉著.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0. 8

(爱的路上·贝拉作品)

ISBN 978-7-80741-960-0

I. ①9… II. ①贝…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37273 号

爱的路上·贝拉作品

911 生死婚礼

作者/贝 拉 出版人/桂国强

责任编辑/石 韞 刘 刚 装帧设计/周夏萍

出版发行/文匯出版社(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编 200041)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上海市北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版次/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90×1240 毫米 1/32 字数/138 千

印张/7.875 印数/1—30 000

ISBN 978-7-80741-960-0 定价: 22.00 元

王纯洁和格兰姆（Graham）经过十二年马拉松爱情长跑之后决定结婚了，婚礼的宗教仪式定在2001年9月11日上午10点，地点在华尔街上的“三一”教堂（Trinity Church）内举行。十二年前，当她二十四岁本命年的这一天这一刻，与格兰姆在东京邂逅，之后这位华尔街男人的爱改变了她整个人生。十二年，对中国人来说是一个轮回，有着周而复始的特殊意义，在迎来三十六岁本命年这永远的纪念日里，她决定与他结为百年好合，真正的永不分离。

目录

第一章 黄浦江绝唱	1
一 逃离纽约	3
二 沧桑的上海女儿	10
三 爱欲呼唤死魂	19
四 心中的墓道	27
五 血色玫瑰	33
六 希望的领带	41
第二章 人性的证明	47
一 少女怀春	49
二 一块没有染红的白布	65
三 撕断的领带	78
四 出逃	84
第三章 风中的秋樱飘落	89
一 威尼斯红色的眼泪	91

二	月光下熟睡的小情人	100
三	美智子与她的狗	106
四	空港	112
五	遗落的领带	115
六	恸哭的日本海	123
七	东洋的光影	130
第四章	魂断纽约	147
一	世纪灾难	149
二	邂逅	162
三	第一次做爱	170
四	春色无边	176
五	曼舞在巴黎的爱欲之夜	183
六	悲秋	206
七	风花雪月的华尔街	214
八	再见了, 我的爱人	221
九	海上烟云	224
十	最后的美景良辰	232
十一	天国的车站	239
	在绝望中透示情爱的诗意/陈晓明	241

第一章 黄浦江绝唱

一 逃离纽约

那是 2002 年 2 月 8 日，星期五，我独自一人坐上了从纽约起飞的波音 747 的头等舱位。

其实我并不知道我要去哪里，最终我想去的叫另一个世界的地方在哪儿呢？但我明白坐在这里的女人是有一次为自己灵魂寻找归宿的旅途中，这个女人的生命是在 37 年前的一个叫上海的地方诞生的，你知道人从哪里来就先往哪里去吧。

我从来没有像此刻这么平静过，闭上眼睛整个人就像轻舟被缓缓推送在一片无风无浪的湖面上，又宛若是一只轻盈的风筝被飘在半空悠然，我舒展着手臂倒在宽敞的座椅上，任由飘浮。

“小姐，您要什么饮料？”空姐柔软的嗓音传来，我摆摆手示意不要。

我没有睁开眼睛，继续在一种飘的感觉中，我能感到灵魂轻盈如气球，正一点点地从肉身脱离出来。

我在想，灵魂很重吗？不就是一丝一缕的袅袅青烟吗？

我见过灵魂，真真切切的。那年我七岁，在上海淮海公园对面大舅舅家中。当时我的外婆身患胃癌晚期，饱尝病魔的煎熬，家人眼睁睁地看着她终日在床上痛苦辗转的躯体一天天在缩小，原先的丰硕美态渐渐成了一具可怕的骨架。

我记得那是十月的一个黄昏，我和表哥孝明正在石库门的天井里玩皮球，忽然看见一缕青烟从外婆睡房的窗口飘游出来，浅青的灰色中泛着红光，我扔下小球站住了，目光一直追随着那丝云烟……

“哥哥，你看，你看那冒出来的烟。”我拉着表哥的衣襟说。

“在哪儿呢？”他的眼睛左右光顾，探前寻后。

“你看呀，它正飘向天空呢！”我指了指那方向。

“你骗人，根本什么也没有啊！”表哥捡起被我丢在一旁的球，只顾自己去玩了。

我怔怔地站住了，怎么一下就真的什么也没有了呢。我仰望天际，如银河般绚烂的天空在夕阳的暮霭中像画一样绮丽，光影洒在我小小的额头，让我的视野如此光亮。

那是不是大人常说的天上人间？为什么天上的幕帘此刻会忽然打开？

刹那间我想起了什么似的，马上跑到外婆的房间。

天哪！我永远都不会忘了那一幕情景，即便是岁月的车轮从不停息地载着我在东、西半球上来来回回驰骋，那一双看过多少此景那情的眼睛依然清晰地保留着童年时代的苍茫时分。说真的，当年的我对瘦骨嶙峋的外婆很有几分恐惧，每一次看她总是躲得远远的，好几次外婆见到我像避鬼神一样地害怕她，眼中噙满了泪水，她轻轻地抽泣，裹在被中瘦小的身子起伏着，而我依然远远地看着她，不敢走近……但我心里是爱她的，我天天穿着她在早些时候替我缝的衣、做的鞋，且非常爱惜。我也常在她睡着的时候，悄悄在她的枕边放一只柑橘和几粒糖果，无言地向她传递我的爱。

可是那一次，当我推门而入，看见我的外婆竟像天使一样的安详，在暮光中她静静入眠，整个人被淡淡的余晖照耀，脸上没有一丝一毫的痛苦，一张本因疾病而扭曲的脸亦舒展了。我轻轻走向她，一点也不害怕，我站在她的床前，凝视着她，声声唤着外婆……

等家人围着外婆呼天唤地悲痛欲绝的时候，我像旁观者一样退缩到

屋子黯然的角落里，这是我头遭见证死亡，在一片凄惨的哭声里我却觉得死亡对外婆来说是一种解脱。

我那哭得要死要活的母亲猛一抬头，见我远远傻站着竟没哭，就走过来失控地叫嚷，“你这孩子真不懂事，外婆算白疼你了，你知道吗外婆最疼你了，可她死了，再也不会来了……”母亲呜咽着说不下去。

母亲最后那句话灼痛了一个小女孩的心灵，外婆再也不会来了，我为外婆流泪哭泣，愈来愈伤心。人死了就是没有了，没有了。我仿佛看见安睡的外婆将在火光中被烧成灰烬，火星点点在风中飞扬，飘到一个她的脚步从未去过的地方。

在外婆离去后的某一天，我突然想起了那次与表哥玩皮球时见到的一缕青烟，就绘声绘色地向长辈们描述着，但没人相信我，以为是一个爱幻想的女孩异想天开，我急着找来表哥当证人，哪知他的证词更使人认为我是一个幻想家，一个想法言语怪诞的女孩，我有口难辩，尖叫哭喊，愤愤然离去。“我明明看见那缕轻烟从外婆的睡房飘出来……”

长大以后我深信灵魂，深信我童年时代看见的那缕轻烟就是外婆的灵魂，我更深信这世上能看见灵魂的眼睛，一定是精灵。

我最爱的格兰姆，他的一缕灵魂游丝在哪儿？我看不见它，摸不着它，但却能感觉它，它像风一样，轻轻的拂过我的长发，烫贴在我的耳鬓，溜烟而去，我触摸自己，摸到的是他满怀的柔情，我脸上的泪水。

“小姐，吃午餐了，要牛排还是龙虾？”又是空姐俯身在我耳边甜甜的声音。我睁开眼睛端坐了起来，空姐替我翻开餐桌，我要了一份龙虾和一小瓶红酒。

寂寞的旅途，伤痛的女人，手中的这瓶血色的红酒，缓缓地注入同样寂寞的心灵。

“小姐，龙虾味道怎么样？”旁坐一位正津津有味品尝牛排的男士问。

“没什么味道。”

他没有在意，继续搭讪：“我们能认识一下吗？我叫约翰，这是我的名片。”他恭敬地递上名片。

我接过名片，扫了一眼头衔，是 IBM 纽约总部的一位副总裁。随后将名片放入随身携带的小包里。

“你好，约翰。对不起，我没有名片，我什么也不是，一个旅人而已。”我淡淡地说。

我把目光投向机窗外的云层，左手托腮，若有所思。去年 9 月 11 日早晨那装扮一新的华尔街中国新娘，从幸福的终极被无情的命运抛向了毁灭，火光带走了她的另一半，她永远的华尔街情人……

“在想什么？旅人。”约翰注视着我。

“我在想我的灵魂如何能找到家，如何追随爱而去。”我在心里默念道。

沉静中的我，就在那一刻，眼泪簌簌而来，我把头侧过去，轻轻抽泣。

是谁给我递来了柔软的纸巾，是谁在轻拍我的肩头，我拭着泪，竭力控制着情绪。

这时约翰从我的身后走来，将一杯热茶递给我，我道了谢。

我这才留意到除了最后排坐着两对白人老年夫妇外，整个头等舱的旅客只有我们寥寥几位。

“约翰，你去上海出差？”我缓解情绪后，打量起身旁这位男士。

从他的侧影看去，一头棕色的发，轮廓分明，健壮粗犷，正微闭双

目，痛苦万分。

见我出声了，他忙端直坐正，朝我转过身来。就在目光相遇的瞬间，我看到他红了的眼圈。

我心里的某一处被这陌生男人的眼光迅捷触摸了一下，难道他的心也烙上了伤痛？不过，当我看到他小指上套着戒指后，就反感抵触了。不少美国男人单身旅游时都渴望外遇，那些有家室的男人一出门就会把紧紧套在无名指上的戒指移到小指上，双眼像黑夜里的猫一样发出猎取的光，装成单身贵族。

记得有一次我去参加盛燕子在巴黎举行的婚礼，我那风情万千的大学同窗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嫁给了一个从刚果来法国定居的黑人学者，就在我独自一人盛装从东京飞往巴黎的旅途中，邻座的一个美国中年男人对我着了迷似的热情洋溢，而且一转眼的功夫，原本无名指上的婚戒变戏法般地套在意喻单身的小指上了。我曾调侃他，我指了指他的戒指说：“婚姻这玩意太沉闷了不是，嘿，旅行真不错，又可以呼吸一下单身汉时新鲜自由的空气了。”他听了丝毫不尴尬，还理直气壮地说：“不遇见你又怎知什么叫感觉？我的心对我的手说，该把生活换一换了。”说完还做了一个很真诚的表情，于是，我一路选择了沉默……

这时，约翰从沉思中“嚯”地坐直了，他转过身看着我说：“不是出差，只是想逃离纽约一段时间，我有一个月的假期，有中国朋友建议我不妨去上海听听疯狂的爆竹声，感受一下中国新年的气氛，我就踏上了旅程。”

我的目光第一次在他的脸上停留。

“呵，中国的新年，鞭炮声，久违了。”我说。我开始搜索记忆，我有多少年没有在故乡过年了？最后一次是哪一年？

我记起来了，那是十五年前，我二十二岁的时候，当时我是一个婚姻的囚犯，正逃也似的提着一个大箱子，在上海公平路码头仓皇踏上了从上海开往横滨的“鉴真轮”号远洋轮。我记得为了成功逃亡上海，逃离我那身世背景显赫的夫家，中日轮渡公司的总经理胡林声和他的朋友日本驻沪总领事小岛一郎亲自一左一右护送我上船。

当远洋轮在播着大提琴演奏的“流浪者之歌”（Zigeunerweisen）那悲怆凄婉的乐曲声中渐渐启动一点一点离开码头时，站在甲板上的我哭成一个泪人，我害怕，茫然不知这艘船要将我的命运驶向何方。我望着一望无际的海面翻腾着波涛，有一刹那我真的想到一死了之。海风吹着我的长发，吹干了我的泪痕，在黑暗中我的心挣扎在生与死之间，一双黑眼睛亮了又黯然。就在这时，从不远出传来了“噼噼啪啪”的鞭炮声，越来越响，我循声望去，哇，从岸上，从停泊或航行着的大小船上，连环的双响的炮竹声声，五彩的焰火流星一样在半空闪过，一派喜庆的场面。我这才回复过来，猛然想起此刻正是除夕之夜，我的泪又夺眶而出，想起了母亲，那孤身一人的母亲，我在亲情和火光中又看见了希望。“许个愿吧。”我对自己说，新的一年来临了，新的旅程也启程了……

往事如烟，不堪回首，我对约翰说，人大了就再也找不到童年时渴望过新年的那份喜悦了，不过对异乡人，中国的新年倒是挺有趣的。我还对他说我已经不是第一次从一个美国人的嘴里听到想逃离一下纽约了。纽约，纽约，那真是一个奇迹或灾难会突然从天而降的地方，看落在谁的头上了。

约翰稍稍沉默了一会儿，随后说：“是啊！人活在世上，第一个扶我们站立起来的是我们的母亲，而第二个让我们站立起来的就是灾难了。

母亲扶我们身体站立，灾难令我们精神站立。”

听着，我有一分心动，却有十分排斥。说教，大道理，我心想灾难没落到你的头上，说得才轻松，你不知道此刻坐在你身边的这个中国女人遭受到怎样的灾难吗？她用十二年的青春等一个刻骨铭心的美国爱人，一个完美的华尔街男人，你知道这风雨 12 年是怎么过来的吗？好了，等到了，一把眼泪破涕为笑的总算等到了呀，这下可以高兴了吧，嗨，岂止是高兴，是狂喜啊！心快从喉咙口跳出来的那份狂喜。婚礼的宗教仪式定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上午 10 点，在华尔街的“三一”教堂举行，你知道为什么要选择在这一天的这一时刻完成这神圣的仪式吗？那是我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刻，载入里程碑的一刻呀！你知道对一个中国人而言，十二年是一个周而复始的轮回，我是在二十四岁本命年与格兰姆一见钟情的，又在我三十六岁的本命年……像梦儿，一切就像梦儿……

你真的想像不出那天着一身香奈尔白色婚纱头饰的她有多么漂亮，才不是你现在看到的这副不修边幅脸色苍白的丑样了。她的新郎看她的目光啊，闪电般的亮，他亲切地唤她叫“华尔街新娘”，他们坐上白色的劳斯莱斯房车，在前往教堂途中，由于按捺不住激动，两人便热烈地亲吻，谁知新娘的口红不小心染上了新郎白色的领结上，于是，原先的计划只能改变了，新郎随即让司机先送新娘去教堂休息室，自己到近在咫尺的世贸中心 102 层的办公室去取另一条崭新的白色领结，谁知竟……

我一下子又控制不住情绪了，我俯下身，一动不动，我双手捂脸，哭的泣不成声，我头脑胀裂，只感觉天昏地转，像有什么在强烈地摇撼着我的身心。

这时，空姐走过来蹲在我身边，问我有什么不舒服，我听见约翰的

声音在说：“这位小姐情绪很忧伤，应该不会是身体不舒服。让我来试试安慰她吧。”空姐给我倒了一杯橙汁，又送来一条热的毛巾，劝说了几句就离开了。

我感觉到约翰走到了我的身边，他温热的手掌一直在我的肩背上摩挲，“坚强一点，孩子，每一个人都是从苦难中走来的，要挺住。你现在是不是先休息一下。”

我稍稍平息了一下，他把我扶起来，又替我将座位放平，随后让我喝了一些果汁，嘱我擦擦脸，示意我睡一会儿。

我像个听话的孩子，事实上我比孩子更柔弱，我从来就是一只依人的小鸟，现在人走了，已无所依托，小鸟的翅膀再也无力飞起来了。

我昏昏沉沉地入睡了。飞机在无垠的高空平稳的翱翔，我梦见了故乡的小河边，轻风抚过草地，树梢上的叶片儿簌簌低语，片片山坡叠青泻翠，有一只小小的火团样的候鸟，受惊似的从草丛中蓦然腾起，朝林中飞去。

二 沧桑的上海女儿

从为生命中出现的第一个男人系上领带开始，我这一生就注定与男人的领带结下了不解之缘。在我至今为止的三十七年的生命长河里，最刻骨铭心的几个片断，最惊心动魄的几个场景，甚至梦断梦醒的沧桑，都是那一条条系在男人脖子上，飘在岁月风中的领带领结，它们成了我的爱，我的怨，我的泪，我的魂，成了我生命里的生死情结。

领带对于男人，就像口红对于女人，令人霎时变得鲜亮和光彩。我最欣赏华尔街男人的领带，因为它代表着潮流和品位。在那一条夹在高

楼大厦之间，连气也透不过来的小街上，顶着形似一条蓝带的天空，鲜亮的领带在胸前飘扬或闪亮，让华尔街男人在匆匆的脚步中踏出气宇轩昂的自信。

而口红与女人总是形影相随的，它令女人生动，性感，娇媚。在巴黎红磨坊俱乐部，那些正跳着露腿的“肯肯舞”女郎，唇上的那一片艳色，红了多少男人的眼睛？还有你看，一身华贵和服下，翩翩起舞的东洋绝代艺伎那垂涎欲滴的红唇，不仅照亮了黑夜，点燃了男人心田的火种，更辉耀了世代大和民族的光影。

当然，这世上不会有比新娘唇上的口红更美丽的了，它是拥吻幸福的象征。去年9月11日在纽约，那个从白色的劳斯莱斯婚礼车中微笑着走入教堂的华尔街中国新娘，她对口红的演绎简直达到了爱与死的终极。

当格兰姆，她至生最爱的男人，系着那条她送给他又染上她口红的领结踏上生命的不归路时，他带走了她生命中最后一条领结，无时无刻那系在胸前又葬身火海的领结不在她的眼前挥动，那一抹红，成了永不消逝的光点，成了热烈爱情的原罪。

飞机穿过厚重的夹雨云层，俯身向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盘旋降落。这就是我的故乡吗？我望着机窗外冷雨淅沥，阴沉的天空下一片落荒的田野，混黄的小河旁群集了一幢幢青灰色破旧的农舍，全然似佛兰德派乡村抑郁画的背景一般。

我再次问自己，这就是我的故乡吗？我有些茫然失措的感觉。多少年来，我离故乡总是很远很远，乡愁成了我最深沉的生存情感，衣箱里父亲当年用的褐色的格子围巾，母亲亲手为我织的毛衣，相册里的旧照，一张张贴上去寄走的邮票，随身携带的电话卡，是这些构成了我的